



埃维股份

NEEQ: 838897

上海埃维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IVY AUTOMOBILE TECHNOLOGY CO.,LTD.



年度报告

— 2023 —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张庆才、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洁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靳雯舒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九、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无。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5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31
第五节	行业信息	35
第六节	公司治理	41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49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18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中春路 1288 号 22 号 2 楼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埃维股份	指	上海埃维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英赛讯	指	上海英赛讯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指	刘微
实际控制人	指	张庆才、刘微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嘉定区政府	指	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政府
挂牌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行为
管理层	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统称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关联关系	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章程》	指	《上海埃维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比亚迪	指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合创汽车	指	包括合创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合创智慧科技有限公司、广汽蔚来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东风集团	指	包括东风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岚图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东风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岚图汽车科技分公司
一汽富维	指	包括长春富维东阳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长春富维安道拓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长春富维海拉车灯有限公司、长春富维汽车视镜系统有限公司、成都富维延锋彼欧汽车外饰有限公司、富维东阳汽车零部件（安徽）有限公司、富维东阳汽车零部件（上海）有限公司、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一汽集团	指	包括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长春众致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一汽奔腾轿车有限公司、一汽解放汽车有限公司、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上海埃维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ANGHAI IVY AUTOMOBILE TECHNOLOGY CO., LTD.		
法定代表人	张庆才	成立时间	2013年7月11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刘微）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张庆才、刘微），一致行动人为（陈亮、郭庆松、刘海龙）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M）-专业技术服务业（M74）-其他专业技术服务业（M749）-专业化设计服务（M7491）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汽车造型设计，汽车车身、内外饰设计和总布置、底盘、电子与电气、CAE 等工程设计服务以及展车设计服务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埃维股份	证券代码	838897
挂牌时间	2016年8月9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23,250,001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中信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是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石洁	联系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中春路1288号22号2楼
电话	021-59559336-803	电子邮箱	dongmiban@ivycar.cn
传真	021-59559336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中春路1288号22号楼	邮政编码	201109
公司网址	www.ivycar.cn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4072977902E		
注册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园区路350号5幢1层A区		
注册资本（元）	23,250,001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提供汽车整车设计领域全流程服务，包括产品策划、造型设计、产品工程设计（包括平台架构开发、工程可行性分析、整车集成开发和各系统开发等）、整车性能开发、展车样车开发等。

1. 公司主要通过竞争性磋商、公开招投标方式获取商业机会，确定服务对象。

2. 公司的各类服务均采用“直销”模式，不存在销售代理机构。基于对前沿市场信息、客户产品特性及竞争力的了解，由市场部负责客户开拓工作，按照地区划分市场区域，安排专门的人员负责所辖区域内的客户开拓、服务、维护等工作，实现公司与客户的长期合作。

3. 公司主要通过以下几种方式进行市场推广：公司有关负责人对其负责的客户进行不定期拜访，以获得客户的项目需求信息；根据客户项目需求参与竞争性磋商或公开招投标，以获得订单机会；凭借公司在行业的良好口碑，通过第三方及现有客户的推荐，获取新的客户。

4. 公司技术服务模式具体包括两类，一类是技术委托服务，另一类是技术支持服务。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变化。

同时，报告期后至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和报告期内相同，未发生变化。

(二) 行业情况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数据显示，我国汽车产量从 2009 年的 1,379.10 万辆增长至 2022 年的 2,702.10 万辆，年复合增长率为 5.31%；同期，我国汽车销量从 1,364.48 万辆增长至 2,686.40 万辆，年复合增长率为 5.35%。2023 年我国汽车产量为 3,016.10 万辆，同比增长 11.62%；同期，我国汽车销量为 3,009.40 万辆，同比增长 12.04%。

近年来我国新能源汽车市场高速增长，新能源汽车渗透率不断提高。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的数据，2023 年中国汽车销量约为 3,009.40 万辆，其中新能源汽车销量为 949.50 万辆，较 2022 年增加了 260.86 万辆，同比增长 37.90%，新能源汽车渗透率从 2017 年的 2.80% 增长至 2023 年的 31.60%。2023 年 8 月 25 日工信部等七部门联合发布《汽车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3—2024 年）》工信部联通装〔2023〕145 号文，继续保障汽车行业运行保持稳中向好发展态势；地方层面，新能源下乡活动、以旧换新补贴、汽车促消费等政策有望持续，拉动市场需求释放。

随着我国自主品牌的崛起如比亚迪、吉利汽车等，我国自主新能源汽车品牌具有先发优势，产品竞争力取得了明显提升，国产汽车在世界范围的认可度提高，这不仅提升了中国汽车设计行业的地位，也为中国汽车设计行业走向国际市场提供了更多的机遇。国内新能源汽车行业的蓬勃发展为国内汽车制造业的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宏观环境，在新能源汽车市场快速发展的需求刺激下，全球新能源汽车研发规模呈现逐步扩容的趋势，为我国汽车技术出海提供了极佳的时代机遇。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详细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2日取得上海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证，有效期2026年3月2日；公司于2022年12月14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2025年12月14日。该两项认证均主要考察企业的研发能力、知识产权情况等。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54,074,725.35	279,274,798.63	26.78%
毛利率%	31.23%	34.16%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970,619.05	38,867,581.58	13.1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2,260,882.22	38,003,410.26	11.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1.91%	37.9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0.67%	37.11%	-
基本每股收益	1.89	1.67	13.17%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97,395,880.57	265,073,109.09	12.19%
负债总计	139,367,049.80	148,014,896.34	-5.8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8,028,830.77	117,058,212.75	35.0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6.80	5.03	35.1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0.09%	56.07%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6.86%	55.84%	-

流动比率	2.06	1.68	-
利息保障倍数	47.52	77.40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90,327.18	39,244,319.24	-129.53%
应收账款周转率	3.07	2.68	-
存货周转率	2.42	2.30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2.19%	40.69%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6.78%	53.37%	-
净利润增长率%	13.13%	159.95%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4,248,485.37	8.15%	47,180,512.15	17.80%	-48.60%
应收账款	141,496,817.09	47.58%	88,969,478.01	33.56%	59.04%
存货	97,540,633.27	32.80%	103,309,123.58	38.97%	-5.58%
固定资产	5,710,377.59	1.92%	8,690,650.70	3.28%	-34.29%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3.36%	12,928,565.00	4.88%	-22.65%
应付账款	24,287,289.02	8.17%	35,140,236.96	13.26%	-30.88%
合同负债	72,995,418.66	24.54%	78,386,452.51	29.57%	-6.88%
应付职工薪酬	17,481,078.51	5.88%	12,201,369.49	4.60%	43.27%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2023年末，公司货币资金减少，因公司与比亚迪签订的技术服务合同中对于结算方式的约定以“3个月迪链”为主变为以“6个月迪链”为主，2023年下半年现金回流周期增长，经营性现金流净额减少，同时导致应收账款增加；

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减少主要为本期计提折旧373.32万元，处置或报废计算机及电子设备112.86万元；

应付账款：应付账款减少主要是由于公司于2023年加大了自有员工招聘力度，技术服务采购人员需求有所下降，应付技术服务采购费用相应减少，此外公司在2023年缩短了与供应商的付款周期也导致了应付技术服务采购费用的减少；

应付职工薪酬：应付职工薪酬增长主要原因为，随着公司发展需求的增加，管理、业务等岗位的

人员也随之增加，对应的工资、奖金相应增加。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354,074,725.35	-	279,274,798.63	-	26.78%
营业成本	243,496,137.33	68.77%	183,870,394.26	65.84%	32.43%
毛利率%	31.23%	-	34.16%	-	-
销售费用	6,305,057.34	1.78%	4,652,920.63	1.67%	35.51%
管理费用	29,738,894.08	8.39%	19,382,549.17	6.94%	53.43%
研发费用	23,069,128.38	6.52%	24,241,447.48	8.68%	-4.84%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公司营业收入增长主要来自新能源车设计服务收入增长，随着营业收入的增长，营业成本相应上升，同时由于人工成本当期上涨等因素，整体主营业务毛利率略有下降，同时由于新能源车的快速崛起导致各大整车厂商在燃油车设计方面的投入相对较少，公司燃油车设计业务部分订单的价格相对较低，因此毛利率水平有所下降；

销售费用：为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公司增加了营销投入，当期销售费用的增加主要为职工薪酬和差旅费的上升；

管理费用：当期管理费用的增加主要为适应公司发展需求增加的管理人员的职工薪酬、业务招待费及办公费用等，其中职工薪酬增加主要是由于行政人员增加，报告期内公司行政人员由 44 人增加到 72 人，业务招待费主要为公司拓展海外业务，相应业务招待费增加，同时由于公司申请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中介机构的差旅费、食宿费用等增加。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54,074,725.35	279,103,006.63	26.86%
其他业务收入	0	171,792.00	-
主营业务成本	243,496,137.33	183,715,279.07	32.54%
其他业务成本	0	155,115.19	-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新能源车设计	300,951,232.31	200,561,663.95	33.36%	39.98%	45.05%	-2.33%
燃油车设计	53,123,493.04	42,934,473.38	19.18%	-17.12%	-5.53%	-9.92%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新能源车设计服务收入。由于新能源车的快速崛起导致各大整车厂商在燃油车设计方面的投入相对较少，公司燃油车设计业务部分订单的价格相对较低，因此毛利率水平有所下降。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华南地区	232,189,156.31	153,195,313.60	34.02%	50.25%	56.01%	-2.44%
华东地区	59,554,238.58	41,358,688.19	30.55%	34.98%	57.58%	-9.96%
东北地区	29,849,303.81	24,848,413.70	16.75%	-12.77%	3.27%	-12.93%
华北地区	7,446,247.72	5,872,974.35	21.13%	-73.50%	-70.55%	-7.91%
其他地区	25,035,778.93	18,220,747.50	27.22%	36.87%	18.12%	11.49%
合计	354,074,725.35	243,496,137.33		26.78%	32.43%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在华南地区销售金额及占比较高，主要系公司的前两大客户比亚迪和合创汽车均为华南地区的客户。报告期内，公司华南地区销售呈上升趋势，销售占比逐年增加，主要系公司与比亚迪、合创汽车等主要客户的合作进一步深入所致。东北地区毛利率下降主要为一汽集团的毛利率下降，一汽集团等传统整车厂商以燃油车为主，新能源车的快速崛起导致各大整车厂商在燃油车设计方面的投入相对较少，公司获得的订单中部分价格相对较低。2023年度华北地区的收入占比下降较多，主要系2023年完成的北汽集团的项目较少所致。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比亚迪	192,781,521.84	54.45%	否
2	合创汽车	28,533,970.83	8.06%	否
3	一汽集团	18,479,802.92	5.22%	否
4	东风集团	14,144,178.28	3.99%	否
5	一汽富维	13,941,399.57	3.94%	否

合计	267,880,873.44	75.66%	-
----	----------------	--------	---

公司 2023 年度对比亚迪销售收入占比超过 50%，比亚迪系目前国产汽车中的领先者，目前汽车销量保持高速增长势头，双方合作关系稳定且发展前景广阔。

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与其他前五大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上述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公司前员工、前关联方、前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密切家庭成员等可能导致利益倾斜的情形。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株洲市云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1,686,430.32	12.59%	否
2	瞬沃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0,673,977.11	11.50%	否
3	福建广榕科技有限公司	6,594,008.81	7.11%	否
4	上海灏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5,877,178.19	6.33%	否
5	安徽驰翔科技有限公司	4,010,564.66	4.32%	否
合计		38,842,159.09	41.86%	-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合计的采购额占当年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41.86%，不存在向单一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况。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在上述供应商中均未直接或间接持股。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90,327.18	39,244,319.24	-129.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5,883.60	-8,148,798.45	56.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05,816.00	-5,235,129.19	-49.10%

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系公司与大客户比亚迪的合作进一步深入，对比亚迪的销售占公司总销售额的比例上升，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2023 年公司与比亚迪签订的技术服务合同中对于结算方式的约定以“3 个月迪链”为主变为以“6 个月迪链”为主，2023 年下半年现金回流周期增长导致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同时公司缩短了对供应商的付款周期，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

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主要系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流，其中购买无形资产导致的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金额 283.75 万元，2023 年公司购买的无形资产主要为软件。

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系当期支付股利分配 300 万元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上海英赛迅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汽车设计服务	500万元	54,263,067.83	23,280,496.57	143,165,352.46	13,355,276.36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埃维科技（嘉兴）有限公司	注销	2023年1-7月该公司营业收入为0，净利润为33,142.94元。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23,069,128.38	24,241,447.48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52%	8.68%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	0%
--------------	----	----

和上年相比，公司研发支出较为稳定，公司研发费用的主要构成为职工薪酬。

(二) 研发技术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6	6
本科以下	691	808
研发人员合计	697	814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92.07%	89.55%

公司研发技术人员均具备研发能力，不设置专职研发人员。研发中心根据研发项目需求，调配相应公司人员进行研发项目工作，开展研发项目。

(三)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64	49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2	0

(四) 研发项目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研项目情况如下：

编号	项目名称	主要目的	所处阶段	主要研发内容	研发目标	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1	空间智能功能验证舱研发项目	为汽车厂家提供适配其产品系列的空间智能功能验证舱。本项目可以让汽车厂家具备在研发阶段提前验证在研车型的人机舒适性和智能座舱设备工作效果。	研究阶段	1、人机工程验证可行性设计； 2、智能座舱设备布置方案验证的可行性设计； 3、驾乘体感的验证的可行性设计。	设计一套可以兼容大多数客户车型的空间智能功能验证舱。对空间智能功能验证舱提供总体设计方案、各模块设计方案、控制策略及实现方案、拓展结构的设计方案、验收测试。	基于全品类车型的开发经验，打造适合全品类车型的空间智能功能验证舱。通过拓展设计思路、优化设计方案，赋予工作台灵活多变的拓宽空间和可行性。通过便利性和重复利用性减少新品车型开发过程中的样车设计和制作周期，降低新品车型的开发成本和开发风险。

六、 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八、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九、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汽车行业景气度风险	<p>公司汽车设计服务主要应用于汽车行业，汽车行业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业务发展情况与宏观经济和汽车产业息息相关。如果受经济周期或其他因素影响，汽车行业出现周期性波动导致汽车消费低迷，汽车产业发展放缓，可能会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此外，如果未来汽车设计行业整体发展不及预期，或终端客户缩减其委外研发支出比例，则公司业绩将受到一定影响。</p> <p>公司将积极关注汽车行业的变化，适时调整发展策略，在适当时机介入其他产业领域。</p>
市场竞争风险	<p>公司所属行业为汽车设计行业，目前国内汽车设计行业发展迅速，市场竞争较为激烈。经过多年发展，目前公司已成为行业内知名的专业汽车设计企业，在人才、技术、品牌、客户资源等方面具有深厚积淀。但如出现国内其他汽车设计公司设计水平的不断提升、整车厂商加大对自身研发团队的支持、国外独立汽车设计公司加大在中国市场的业务拓展力度，从而导致整车厂商降低汽车设计研发的委外比例、行业市场竞争加剧的情况，则可能对公司现有业务形成冲击。</p> <p>公司目前正在通过加强人才梯队建设，加大研发投入等举措继续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p>
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p>近年来，我国新能源汽车受产业政策推动影响，市场份额不断提升，同时拉动新能源汽车设计行业发展。目前新能源汽车市场仍受政策影响较大，若未来新能源汽车产业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动，整车厂商可能会降低对新能源汽车的研发投入，进而对公司新能源汽车设计业务产生不利影响。</p> <p>2023年国家陆续出台了多项鼓励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的政策，短期内国家对新能源汽车行业仍持鼓励发展态度，未来公司也将根据行业发展周期的变化及时调整公司发展策略，在适当时机介入其他产业领域。</p>
客户相对集中风险	<p>公司主要客户包括比亚迪、合创汽车、一汽集团、东风汽车等</p>

	<p>国内知名汽车企业及其下属企业。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4.17%、72.81%和 75.66%，其中比亚迪报告期各期收入分别为 3,240.19 万元、10,014.34 万元、19,278.15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17.79%、35.86%、54.45%，2023 年度销售占比较高。如果未来公司主要客户发生不可预测的不利变化或者对本公司的服务需求减少，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p> <p>公司将积极开拓其他客户资源，逐步降低大客户销售占比，减少大客户采购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p>
技术服务采购占比较高的风险	<p>因近年来公司业务规模扩大，自有员工较为难以满足加大的用人需求，因此通过技术服务采购补充项目人员。如果未来技术服务供应商不能及时提供服务或本身经营稳定性发生较大变化，而公司短时间内又无法找到合适的替代供应商或通过招聘自有员工及时有效解决，将对公司的业务发展造成一定影响。目前，公司已经在加大自有人员招聘，逐步降低技术服务采购占比。</p>
应收账款无法回收风险	<p>公司主要面向整车厂商提供整车设计服务，根据行业惯例，客户结算方式主要为先验收后付款。近年来，受宏观经济、汽车市场低迷等因素影响，部分中小整车厂商公司经营出现困难，甚至破产，导致公司应收账款无法回收。若未来宏观经济增速放缓、汽车行业市场景气度不高、下游客户资金周转困难，均可能会影响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款，产生应收账款无法回收的风险。此外，若客户经营状况发生不利变化或其他因素影响，导致客户不能按期回款，则公司可能存在因大额计提坏账准备影响经营业绩甚至亏损的风险。</p> <p>公司将不断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尽量降低应收账款回收风险。</p>
税收风险	<p>如果本公司不能持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或者在高新技术企业资质有效期届满后，高新技术企业评定标准出现重大变化，或者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未来出现重大调整，则本公司有可能不再享受所得税优惠，对本公司的盈利能力构成不利影响。</p> <p>目前公司持续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预计高新技术企业到期后仍可获得该认定，同时公司将持续加大业务拓展，增强公司盈利能力。</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	-----	----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1,648,935.57	1.04%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	
作为第三人	/	
合计	1,648,935.57	1.04%

（二）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	-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	-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其他	-	-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张庆才	上海埃维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2-9-15	2023-9-12	是
张庆才、刘微	上海英赛迅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0	2022-6-23	2023-6-23	是
张庆才、刘微	上海埃维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6-13	2024-6-13	否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遵循自愿、平等原则，遵循市场交易规则，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的规定，不存在风险，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发起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6年3月1日	-	挂牌	限售安排及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3月1日	-	挂牌	社保、公积金补缴风险承担承诺	若公司或其子公司被所在地的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及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或司法部门要求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金、住房公积金，以及因此需要承担的任何罚款或损失，本人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无条件承诺承担公司或其子公司的任何补缴款项、滞纳金或行政罚款、经主管部门或司法部门确认的补偿金或赔偿金、相关诉讼或仲裁等费用及其	正在履行中

					他相关费用，且在承担后不向公司及其子公司追偿，确保公司或其子公司不因此发生任何经济损失。如果公司承担前述费用，应当由实际控制人等额补偿支付给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高级管理人员	2016年3月1日	-	挂牌	同业竞争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股东、时任高级管理人员	2016年3月1日	-	挂牌	关联交易的承诺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3月1日	-	挂牌	资金占用等承诺	承诺不会发生占用或者转移股份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形。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年12月22日	-	发行	自愿锁定股份及流通限制的承诺	1.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于北交所上市之日，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若公司终止其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事项的，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自动解除上述限售承诺。2. 自公司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及/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3. 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前，本人无减持公司股票的意向；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本人将根据商业投资原则，在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北交所相关规则的前提下，确定后续持股计划。4. 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本人将向公司申报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所持有的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担	正在履行中

					任公司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5. 自公司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指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因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价格调整按照北交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自北交所上市之日起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在上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在延长锁定期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在北交所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6. 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7. 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益的 5 个交易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至公司指定账户。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8. 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	2023 年 12 月 22 日	-	发行	自愿锁定股份及流通限制的承诺	1.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于北交所上市之日，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若公司终止其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事	正在履行中

				<p>项的，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自动解除上述限售承诺。</p> <p>2. 自公司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及/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p> <p>3. 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前，本人无减持公司股票意向；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本人将根据商业投资原则，在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北交所相关规则的前提下，确定后续持股计划。</p> <p>4. 作为公司的董事，本人将向公司申报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所持有的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本人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p>5. 自公司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指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因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价格调整按照北交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自北交所上市之日起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在上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在延长锁定期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在北交所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6. 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p>	
--	--	--	--	--	--

					<p>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p> <p>7. 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益的5个交易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至公司指定账户。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8. 除中国证监会、北交所另有规定外,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p>	
公司	2023年12月22日	-	发行	稳定股价的承诺	<p>1、公司将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依法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和责任。若公司稳定股价预案措施涉及公司回购义务等稳定股价措施的,公司无正当理由未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制定当年年度分红政策时,以单次不低于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0%、单一会计年度合计不高于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0%的标准向全体股东实施现金分红。2、若公司稳定股价措施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票,如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无正当理由未能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公司将责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仍不履行的,则公司将暂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在公司处获得股东分红,直至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根据《稳定股价预案》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3、若公司稳定股价措施涉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如董事、高级</p>	正在履行中

					<p>管理人员无正当理由未能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公司将责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仍不履行的，则公司将暂停其在公司处领取工资、奖金、津贴和股东分红（如有），直至其本人按《稳定股价预案》内容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4、上述承诺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真实意思表示，相关责任主体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相关责任主体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如因不可抗力导致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将尽快研究把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p>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年12月22日	-	发行	稳定股价的承诺	<p>1、本人将在以下事项发生时根据《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履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的义务：（1）当公司出现需要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而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北交所上市条件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股东大会批准等导致无法实施股票回购的，且本人增持股票不会导致公司不满足北交所上市条件；（2）公司为稳定股价实施股份回购方案届满之日后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3）公司单一会计年度用于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达到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或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达到公司本次北交所上市所募集资金的总额，公司不再启动股份回购事宜后，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时；或（4）本人自愿优先于或同时与在先顺位义务主体承担稳定股价的义务。2、在不影响公司北交所上市条件的前提下，本人将在触发增持义务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书面通知公司董</p>	正在履行中

				<p>事会本人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并由公司公告，增持计划包括拟增持股票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及完成期限等信息。本人实施增持股份计划的期限应不超过 30 个交易日。3、本人增持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自公司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 1 个月内触发启动条件的，增持价格不高于发行价，自公司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第 2 个月至 3 年内触发启动条件的，增持价格不高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4、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需采取稳定股价措施条件的（不包括本人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及自实施完毕当次稳定股价措施并由公司公告日后开始计算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本人将继续按照《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单次用于增持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公司北交所上市后，其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20%；（2）单一会计年度累计用于增持的资金金额不高于公司北交所上市后，其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本人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本人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5、本人买入公司股票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北交所上市条件。本人增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6、若本人无正当理由未能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将暂停在公司处获得股东分红，直至本人根据《稳定股价预案》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7、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如因不</p>	
--	--	--	--	---	--

					可抗力导致，本人将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年12月22日	-	发行	稳定股价的承诺	<p>1、本人将在以下事项发生时根据《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履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义务：</p> <p>（1）当公司出现需要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而公司回购股票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不满足北交所上市条件或者出现公司回购股票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均无法实施的情形；（2）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实施稳定股价方案届满之日后的连续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仍低于其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3）公司单一会计年度用于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达到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或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达到公司本次北交所上市所募集资金的总额，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单一会计年度累计用于增持的资金金额达到公司北交所上市后其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50%，公司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均不再启动股份回购事宜，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时；或（4）本人自愿优先于或同时于在先顺位义务主体承担稳定股价的义务。2、本人将在触发增持义务之日起10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书面通知公司董事会本人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并由公司公告，增持计划包括拟增持股票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及完成期限等信息。本人实施增持股份计划的期限将不超过30个交易日。3、本人将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增持，自公司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1个月内触发启动条件的，买入价格不高于发行价，自公司股票在北交</p>	正在履行中

					<p>所上市之日起第 2 个月至 3 年内触发启动条件的，买入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4、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稳定股价措施条件的（不包括公司本人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及自实施完毕当次稳定股价措施并由公司公告日后开始计算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本人将继续按《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p> <p>（1）单次增持资金不低于公司在北交所上市后，其累计从公司处领取的税后薪酬和现金分红（如有）总额的 10%；（2）单一会计年度用于稳定股价所动用的资金应不高于公司在北交所上市后，其累计从公司处领取的税后薪酬和现金分红（如有）总额的 30%。超过上述标准的，本人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本人将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p> <p>5、本人买入公司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北交所上市条件。本人增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6、若本人无正当理由未能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本人将暂停从公司处领取全部工资、奖金、津贴和股东分红，直至本人根据《稳定股价预案》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7、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如因不可抗力导致，本人将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p>	
公司	2023 年 12 月 22 日	-	发行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p>1. 公司本次招股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 公司招股说明书中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p>	正在履行中

					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 上述承诺为公司真实意思表示，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年12月22日	-	发行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1. 发行人本次招股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 上述承诺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正在履行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年12月22日	-	发行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1. 发行人本次招股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 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3年12月22日	-	发行	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	公司承诺将保证或尽最大的努力促使上述措施的有效实施，努力降低本次北交所上市对即期回报的影响，保护公司股东的权益。如公司未能实施上述措施且无正当、合理的理由，公司愿意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北交所等相关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的责任。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年12月22日	-	发行	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	1. 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 本	正在履行中

				相关承诺	人承诺不会滥用股东地位，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年12月22日	-	发行	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	1. 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 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 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 承诺由董事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 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年12月22日	-	发行	关联交易的承诺	1. 本人将诚信和善意履行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义务，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公司（包括其控制的企业，下同）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除公司及其控股企业外的其他企业、经营实体将与公司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并按照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信息披露义务及回避表决义务，在公平合理和正常商业交易的情况下进行交易，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2. 本人保证诚实守信，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滥用控制权，不通过非公允的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等任何方式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地位谋取不当利益或谋求与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不要求和接受公司给予的与其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给	正在履行中

					予独立第三方的条件更为优惠的条件，不以任何其他形式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 本人承诺将杜绝本人及本人控制的、除公司及其控股企业外的其他企业、经营实体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以上承诺与保证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并将在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长期有效。如因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经营实体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则本人同意承担因此给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年12月22日	-	发行	关联交易的承诺	1. 本人将诚信和善意履行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公司（包括其控制的企业，下同）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担任重要职务的公司、企业、经营实体（包括本人全资、控股公司、具有实际控制权以及本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下同）将与公司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并按照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信息披露义务及回避表决义务，在公平合理和正常商业交易的情况下进行交易，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2. 本人保证诚实守信，依法行使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权利，不滥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权利，不通过非公允的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等任何方式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不利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地位谋取不当利益或谋求与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不要求和接受	正在履行中

					<p>公司给予的与其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给予独立第三方的条件更为优惠的条件，不以任何其他形式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 本人承诺将杜绝本人及本人控制、担任重要职务的公司、企业、经营实体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以上承诺与保证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并将在本人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长期有效。如因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经营实体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则本人同意承担因此给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p>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年12月22日	-	发行	同业竞争的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3年12月22日	-	发行	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p>一、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明确的约束措施为准；若公司违反该等承诺，公司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p> <p>二、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未包含约束措施的，若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或有效履行该等承诺，则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施：1. 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详细情况、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2. 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3. 若因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导致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损失；4. 公司在未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公司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公司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如在公司领取薪资或津贴）增加薪资或津</p>	正在履行中

					贴；5. 根据届时相关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年12月22日	-	发行	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p>一、本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明确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本人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p> <p>二、本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未包含约束措施的，若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或有效履行该等承诺，则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施：1. 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详细情况、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2. 公司有权在本人未履行该等承诺之日起10个交易日内，停止对本人进行现金分红（如直接或间接持股），并停发本人应在公司领取的薪酬、津贴（如在公司领取薪酬、津贴）直至本人履行相关承诺；3. 如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5个交易日内，应将所获收益支付至公司指定账户；4. 若因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导致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损失；5. 根据届时相关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p>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年12月22日	-	发行	资金占用承诺	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的关联方将不会发生占用或者转移股份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形。若发生上述情形，本人（本公司）愿意就因此给股份公司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不适用。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0,596,485	45.58%	-8,898,446	1,698,039	7.3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94,411	9.01%	-2,094,411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2,788,344	11.99%	-2,788,344	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2,653,516	54.42%	8,898,446	21,551,962	92.7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427,601	23.34%	2,094,411	7,522,012	32.35%	
	董事、监事、高管	7,225,915	31.08%	2,788,344	10,014,259	43.08%	
	核心员工	0	0.00%		0	0.00%	
总股本		23,250,001	-	0	23,250,001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1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刘微	7,522,012	0	7,522,012	32.35%	7,522,012	0	0	0
2	上海昊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15,691	0	4,015,691	17.27%	4,015,691	0	0	0
3	陈亮	3,794,269	0	3,794,269	16.32%	3,794,269	0	0	0

4	刘海龙	3,110,042	0	3,110,042	13.38%	3,110,042	0	0	0
5	郭庆松	3,109,948	0	3,109,948	13.38%	3,109,948	0	0	0
6	横琴睿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69,391	0	1,169,391	5.03%		1,169,391	0	0
7	广东睿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睿和新三板添利私募股权基金	523,723	0	523,723	2.25%		523,723	0	0
8	其他自然人股东	4,925	0	4,925	0.02%		4,925	0	0
合计		23,250,001	0	23,250,001	100.00%	21,551,962	1,698,039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其他自然人股东包括自然人齐冲、杨静、邱洪强、任翔，该四位股东以竞价方式购入公司股票 3600 股，2022 年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股份增至 4925 股，共占公司总股份的 0.02%。

自然人股东刘微、陈亮、郭庆松、刘海龙及其他自然人股东之间无亲属关系。刘微、张庆才、陈亮、郭庆松、刘海龙于 2016 年 03 月 01 日签订《一致行动协议》，陈亮、郭庆松、刘海龙与刘微和张庆才在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中保持一致行动，即陈亮、郭庆松、刘海龙为控股股东张庆才、刘微的一致行动人。前述股东均不是合伙企业股东上海昊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横琴睿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东睿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睿和新三板添利私募股权基金的合伙人。

其中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张庆才与控股股东刘微为夫妻关系，二人为埃维股份共同实际控制人。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公司控股股东为刘微，实际控制人为张庆才与刘微，两人为夫妻关系。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庆才、刘微的基本信息如下：

张庆才，男，1973年2月出生，身份证号码为310110197302****，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年10月毕业于同济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1999年10月至2004年10月任同济大学汽车工程系教师；2004年10月至2013年9月任上海同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11月至2014年6月任埃维有限执行董事兼经理；2014年6月至2016年2月任埃维有限经理；2016年3月至今任埃维股份董事长、总经理。

刘微，女，1973年9月出生，身份证号码为220223197309****，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年7月毕业于吉林师范学院，大专学历。1995年7月至2000年3月，任吉林省磐石市第二中学教师；2000年4月至2014年3月，任上海同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事部职员；2014年4月至2016年2月，任埃维有限人事行政部经理；2016年3月至2023年10月任埃维股份董事会秘书，2019年4月至今任埃维股份董事。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东大会审议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3 年 5 月 17 日	1.290323	0	0
合计	1.290323	0	0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5 月 17 日，经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当时总股本 23,250,00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290323 元人民币现金，于 2023 年 7 月 4 日实施完成。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行业信息

环境治理公司 医药制造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公司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公司
零售公司 农林牧渔公司 教育公司 影视公司 化工公司 卫生行业公司
广告公司 锂电池公司 建筑公司 不适用

一、 主要服务内容

适用 不适用

服务内容	服务对象	服务类型	细分领域
新能源汽车设计	各大整车厂商	整车设计研发以及汽车 改型设计研发	新能源汽车
燃油汽车设计	各大整车厂商	整车设计研发以及汽车 改型设计研发	燃油汽车

公司是国内较早成立的独立汽车设计企业之一，至今已在汽车设计行业深耕近十余年，处于国内领先地位。公司作为汽车设计服务的提供商，主要为国内各大整车厂商提供整车设计研发以及汽车改型设计研发服务。主要设计服务内容包括不限于汽车造型设计，汽车车身、内外饰设计和总布置、底盘、电子与电气、CAE 等工程设计服务以及展车设计服务等内容，同时公司也为汽车零部件企业提供研发设计服务。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与各大整车厂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主要服务于比亚迪、合创汽车、东风集团、一汽集团、上汽集团、长城汽车、吉利汽车、北汽集团、集度汽车、小鹏汽车、零跑汽车等客户，主持或参与了几十款成功上市车型的设计研发，已成为行业内知名的专业汽车设计企业。

通过设计研发团队的多年优质服务和技术沉淀，公司获得了包括“上海市‘专精特新’企业”、“中国汽车制造设计大赛优秀设计师奖”、“嘉定区现代服务业科技创新奖”、“上海市科技小巨人工程”，以及“一汽轿车优秀供应商”、“岚图汽车优秀供应商”等在内的多个奖项和荣誉。

二、 资质与业务许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发证机构	资质等级	许可的业务范围	发证日期	到期日期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	市级	/	2022-12-14	2025-12-14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市级	/	2021-11-18	2024-11-18

	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注册证书	北京恩格威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整车及汽车零部件的设计研发	2023-1-31	2026-1-30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挪亚检测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与汽车整车、系统及零部件技术研发服务相关的信息安全管理活动	2023-9-6	2025-10-31
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	上海市闵行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职业中介（开展网络招聘服务）	2021-11-24	2026-11-24
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	上海市嘉定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职业中介（开展网络招聘服务）	2023-7-20	2028-7-20

三、 专业技术与技能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取得的专利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授权公告日 (年/月/日)	申请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一种安装式前舱流水槽	2023203027250	实用新型	2023/06/13	埃维股份	原始取得	—
2	一种滑门上导轨3D拉弯结构	2023203028535	实用新型	2023/06/16		原始取得	—
3	两轮电动摩托车	202230727333X	外观设计	2023/02/10		原始取得	—
4	一种新能源汽车动力传导集成装置	2022103897225	发明专利	2023/07/07		继受取得	—
5	一种分布式电动汽车稳定性控制方法	2018114264446	发明专利	2023/07/14		继受取得	—
6	一种小型零部件通用安装支架	2023205325771	实用新型	2023/11/17		原始取得	—

7	一种汽车座椅泡沫模具	2023205815484	实用新型	2023/12/26		原始取得	—
8	一种新型的前保下格栅结构	2022229541797	实用新型	2023/02/10	上海英赛迅	原始取得	—
9	一种汽车保险杠的装配结构	202222953109X	实用新型	2023/04/18		原始取得	—
10	一种外卖挂钩装置	2022229531117	实用新型	2023/03/24		原始取得	—
11	一种新型的座椅安装横梁结构	2022229541814	实用新型	2023/06/09		原始取得	—
12	一种便携式车用头枕	202222867232X	实用新型	2023/02/10		原始取得	—
13	一种非接触式变速器	2020211204643	实用新型	2020/11/24		继受取得	—
14	一种具有隔振功能的汽车用动力总成悬置衬套	2021213060203	实用新型	2021/11/19		继受取得	—
15	一种汽车可调节天窗	2022205776729	实用新型	2022/06/17		继受取得	—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受让方式取得 5 项专利，该 5 项专利均与出让方签署了专利权转让合同，并在国家知识产权局完成了专利权利变更，公司受让方式取得的专利受让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

四、 核心专业设备和软件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使用专业设计软件进行设计，公司配置了与规模相匹配的设备和软件。

五、 研发情况

公司下设研发中心，履行技术研发、技术创新等职责。

公司坚持以市场和客户为导向，以质量和效益为中心的研发理念，基于对市场发展动态和客户需求的充分理解，建立了覆盖多个方面的全套的研发体系。公司具备完善的研发项目流程，最大化保证了研发项目的完成质量。公司不断优化技术创新机制，健全研发体系和研发过程管理，为技术创新提供充分支持。

公司技术人员主要负责执行客户项目及参与研发项目。公司秉承全员研发的理念，执行前瞻性研发工作，技术人员均具备研发能力，因此不设置专职研发人员。研发中心根据研发项目需求，调配相应公司人员进行研发项目工作，开展研发项目。划分及调配研发人员的依据包括：

1、技术能力

具备优秀的技术能力是成为一名研发人员的基本要求。研发人员应当熟悉并掌握相关的技术工具和方法，能够有效地运用这些技术工具和方法来解决问题和创新。研发人员具备深入领域前瞻性技术、判断行业技术方向的能力，并能够将这些知识应用于实际项目中。研发中心通过筛选优秀技术人员进行主要研发工作，并匹配不同年限人员进行协助研发工作，提升研发效率的同时，快速培养人员的技术高度。

2、学术背景

研发人员需要较高的学术背景。系统的培训学习各种理论和实践知识，为日常的研发工作奠定基础。

公司报告期内完成的研发项目主要有：

编号	项目名称	主要研发内容
1	燃料电池商用车研究项目	本项目根据城市物流飞速发展的现状以及城市物流用车节能减排的迫切需求，研究燃料电池增程、纯电驱动城市物流车辆动力平台，开展燃料电池城市物流车辆关键技术研发，在燃料电池物流车动力系统构型研究与参数匹配优化、燃料电池物流车电动化底盘研发和整车集成、燃料电池汽车氢-电-结构安全性等方面进行研究。
2	复合材料车身研发项目	本项目旨在开发一种由碳纤维复合材料制成的车身，以替换传统的金属车身，目标是通过使用碳纤维复合材料，降低整车重量，降低制造成本，提高整车性能和安全性并根据汽车的实际需求，进行详细的车身结构设计，同时考虑采用先进的碳纤维复合材料成型工艺以确保车身的质量和性能。
3	多场景智能移动空间研发项目	多模式智能移动空间研发项目概述：规划好模块化开发管理、设计流程、集成装配设计，实现高效、快捷、高品质的产品的个性化设计。根据市场趋势及需求，打造电动化、智能化、网联化、共享化车内多模式个性化的智动空间，并满足现代人对汽车功能及方展趋势的个性化需求
4	低速无人驾驶智能车研发项目	本项目针对低速无人配送场景，开展低速无人配送车辆的研究，主要对自动驾驶的关键技术包括环境感知、精准定位、决策与规划、控制与执行、整车构型、结构与布置等方面开展前瞻性研究，开发一款满足低速无人驾驶智能物流配送车。
5	纯电智能城配物流车研发项目	近年来，新能源汽车在物流行业的应用日益广泛，中国电商和物流业的快速发展为新能源物流车带来了巨大的需求窗口，城市交通管理及环保政策也鼓励新能源物流车在城市配送领域的应用。本项目研发的平台将通过共用接口和即插即用技术，以实现整车结构、电池系统、驱动系统和悬架系统四大模块灵活组合，从而快速构建出多场景、多品系、多维度产品矩阵。
6	电动摩托车前瞻设计项目	随着时代的发展，客户对于电动摩托车的需求场景不断延展，对产品的外观品质、设计、体验与调性的需求越来越高，对于科技简约的设计风格有持续的需求。本项目立足市场需求，从用户角度进行深入调研，针对客户高频使用场景及核心需求提出一种创新的电动车开发策略，并基于该策略提出设计报告。最终呈现酷炫的两轮电动摩托车展车模型。

7	一体化压铸铝总成研发项目	一体化压铸技术的优势主要体现在生产成本、生产效率、造车精度、安全性能、轻量化效果五个方面。本项目通过研究压铸铝一体化，简化工艺流程，减少冲焊工作量，提升车身轻量化优势，提高整体车型开发速度。
8	商用车线控底盘研发项目	商用车线控底盘尽可能取消复杂繁琐的机械件，用“数据线”来传递电信号，控制器 ECU 处理信号，电驱动执行命令。车辆的机械结构被取消，电控单元直接进行车辆控制，让很多功能布置更加灵活，不受物理条件的限制。更有利于车辆的二次开发，不断迭代或者增加新的功能。
9	CTC 电池底盘一体化平台研发项目	CTC 即电芯直接集成于车辆底盘的工艺。随着续航提升与成本下降的压力驱动，“电芯-模组-电池包-底盘”四者必将不断的向一体化方向演进。本项目即研发一种适用于滑板底盘的 CTC 电池底盘一体化技术。
10	智能化发光外饰研发项目	本项目综合利用电器和传统外饰材料、工艺等方面的特点，开发出一种新颖的、可以动态发光的前保格栅，创造更加完整的前端大模块，可以试图在不影响任何 A 面造型的情况下，通过主动空气动力学技术，减少压差阻力，优化风阻系数、提供续航里程，在后续更高级别的自动驾驶场景下，各种传感器集成在车辆上，协助智能格栅进行动态发光反馈，形成车辆本身的 logo 多变化，汽车拟人化，智能定制图案编程化，最终已达到车辆前脸格栅，迎宾踏板、外饰氛围灯、等外饰灯光语言统一智能化，高效简易服务大众的安全性、实用性和智能定制需求。
11	全地形高性能电动底盘研发项目	全地形车是指可以在任何地形上行驶的车辆，在普通车辆难以机动地形上行走自如。该车型具有多种用途，且不受道路条件的限制。本项目通过优化设计一种底盘及车身结构，特别是前后悬架的优化结构，使得装备该底盘的全地形车可以具有大行程的跳动空间，得以通过恶劣的路况环境，同时具有较好的车身强度，以满足乘员安全。
12	汽车蝴蝶门研发项目	本项目研发一种优化的铰链结构，布置实施后可以让车门以蝴蝶翅膀状开启关闭。该结构可以达成(1)在狭窄的区域打开车门，避免普通车门打开对路上的行人或车门本身造成损害；(2)蝴蝶式车门看起来也非常的炫酷，让人感觉非常帅气。张扬自己的个性；(3)蝴蝶门开启后占用空间较小，可提供较大的上下车空间，乘员上下车方便性，相比较传统车门具有一定优势。

六、 技术人员

公司技术人员的所学专业及工作背景基本都与汽车设计相关，学历教育情况如下：

单位：人

学历教育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硕士及以上	6	6
本科	467	431
专科及以下	341	260
总计	814	697

公司技术人员的从业年限如下：

单位：人

从业年限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0-3 年	288	198
3-5 年	109	126
5-8 年	235	187
8 年以上	182	186
总计	814	697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有 3 名，分别是张庆才、陈亮和刘海龙，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七、 业务外包

适用 不适用

八、 特殊用工

适用 不适用

九、 子公司管控

适用 不适用

十、 诉讼与仲裁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的诉讼主要为公司作为原告起诉客户，追偿的技术服务费。

十一、 项目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手订单不含税金额为 31,107.33 万元。

十二、 工程技术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质检技术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测绘服务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张庆才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73年2月	2022年6月13日	2025年6月12日	-	0	-	-
陈亮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78年1月	2022年6月13日	2025年6月12日	3,794,269	0	3,794,269	16.32%
郭庆松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78年9月	2022年6月13日	2025年6月12日	3,109,948	0	3,109,948	13.38%
刘海龙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82年3月	2022年6月13日	2025年6月12日	3,110,042	0	3,110,042	13.38%
赵颖文	董事	男	1978年11月	2023年8月1日	2025年6月12日	-	0	-	-
刘微	董事	女	1973年9月	2022年6月13日	2025年6月12日	7,522,012	0	7,522,012	32.35%
姚宏伟	独立董事	男	1975年6月	2023年9月27日	2025年6月12日	-	0	-	-
王海雷	独立董事	男	1977年4月	2023年7月17日	2025年6月12日	-	0	-	-
张继堂	独立董事	男	1982年3月	2023年8月1日	2025年6月12日	-	0	-	-
尹丽君	监事会主席、人事部经理	女	1982年8月	2022年6月13日	2025年6月12日	-	0	-	-
王晓	职工监	女	1987年	2022年5	2025年	-	0	-	-

菲	事、财务部员工		12月	月13日	6月12日				
夏雪	监事	女	1988年11月	2022年6月13日	2025年6月12日	-	0	-	-
石洁	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女	1978年12月	2023年10月31日	2025年6月12日	-	0	-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为刘微，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张庆才、刘微，公司董事、董事长张庆才与控股股东刘微为夫妻关系，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也不存在亲属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刘微	董事、董事会秘书	离任	董事	个人原因离任
李峰	董事	离任	-	个人原因离任
张继铭	财务负责人	离任	-	个人原因离任
陈亮	董事	新任	董事、副总经理	-
郭庆松	董事	新任	董事、副总经理	-
刘海龙	董事	新任	董事、副总经理	-
赵颖文		新任	董事	-
姚宏伟		新任	独立董事	-
王海雷		新任	独立董事	-
张继堂		新任	独立董事	-
石洁		新任	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陈亮，男，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年7月毕业于上海轻工业高等专科学校，大专学历。1999年7月至2000年7月，任上海航空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模具分厂技术员；2000年7月至2013年10月，历任上海同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师、CAE部经理、汽车工程研究院副院长；2013年10月至2016年3月，任埃维有限副总经理；2016年3月至今，任埃维股份董事；2023

年10月至今，任埃维股份副总经理。

郭庆松，男，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2年7月毕业于河南工业大学，本科学历。2000年7月至2002年12月，任张家港东鸥汽车有限公司车身内外饰工程师；2003年1月至2005年5月，任江南模塑集团旗下公司无锡神舟汽车有限公司车身工程师；2005年5月至2005年12月，任苏州亚克（上海）设计有限公司内外饰工程师；2006年1月至2013年10月，历任上海同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车身工程师、车身分项目经理、项目总监、中心主任；2013年10月至2014年6月，任埃维有限副总经理；2014年6月至2015年12月，任埃维有限执行董事；2015年12月至2016年3月，任埃维有限副总经理；2016年3月至今，任埃维股份董事；2023年10月至今，任埃维股份副总经理。

刘海龙，男，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年7月毕业于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本科学历。2005年7月至2006年3月，任沈阳金杯车辆制造有限公司技术员；2006年3月至2015年4月，历任上海同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项目总监、中心主任；2015年4月至2016年3月任埃维有限副总经理；2016年3月至今，任埃维股份董事；2023年10月至今，任埃维股份副总经理。

赵颖文，男，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年6月毕业于中国科学院，研究生学历。2003年7月至2005年9月，任上海市城市建设设计研究院工程师；2005年9月至2008年7月，任美国FTI国际集团投资总监；2008年7月至2011年9月，任新开发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11年9月至2014年2月，任中投财富资本管理（天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4年2月至今，任上海昊君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16年1月至今，任上海昊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3年8月1日至今，任埃维股份董事。

姚宏伟，男，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年6月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2000年2月至2001年12月，任宝钢集团企业开发总公司财务助理；2001年12月至2003年12月，任众华会计师事务所（原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助理、审计项目经理；2004年1月至2007年1月，任上海诚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项目经理；2007年1月至2009年8月，任上海海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合伙人；2009年8月至2016年7月，任上海申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主任会计师；2016年7月至今，任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负责人；2023年9月至今，任埃维股份独立董事。

王海雷，男，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年9月毕业于同济大学，研究生学历。2005年1月至2009年11月，任上海千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咨询总监；2009年12月至

2011年1月，任浙江天堂硅谷股权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基金经理；2011年2月至2016年5月，任中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2016年6月至2017年12月，任浙江联合中小企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17年12月至2020年2月任，浙江万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20年2月至2022年10月，任杭州大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10月至今，任宁海财顾企业管理咨询公司总经理；2023年7月至今，任埃维股份独立董事。

张继堂，男，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6年12月毕业于吉林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2008年5月至2020年6月，任长春富维安道拓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内饰事业部副总经理；2020年6月至今，任台州学院教师；2023年3月至今，任海南省盛世金运商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财务负责人；2023年8月至今，任埃维股份独立董事。

石洁，女，1978年出生，澳大利亚国籍，拥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国人永久居留权。2002年6月毕业于澳大利亚 Wollongong 大学，硕士学历，注册会计师，特许金融分析师。2002年7月至2009年4月，任 Metro Display 财务专员；2009年9月至2011年11月，任 First Data Corporation 项目财务分析师；2012年2月至2013年8月，任 JY Legal 财务经理；2013年11月至2015年6月，任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海外财务主管；2015年8月至2021年8月，任浙江万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兼风控负责人；2023年5月至2023年10月，任埃维股份财务副总监；2023年10月至今，任埃维股份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技术人员	697	142	25	814
销售人员	7	5	0	12
财务人员	9	2	0	11
行政人员	44	31	3	72
员工总计	757	180	28	909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7	15
本科	467	518

专科	281	369
专科以下	2	7
员工总计	757	909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薪酬及绩效政策：报告期内，公司结合实际情况，持续完善薪酬制度，规范薪酬标准。同时，进一步完善现有激励机制，优化绩效指标考核体系，确保薪酬与绩效挂钩。公司历来重视内部员工培养，从内部提拔品行优秀、有培养潜力的技术人员。针对这部分技术人员，根据成长情况以及承担的具体职责，给予调薪及晋升机会。公司员工的薪酬包括薪金、津贴、奖金、绩效等。公司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保密协议》，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为员工购买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除月度绩效考核之外，公司结合年度整体盈利情况，依据员工为公司部门、项目业绩所做贡献，对员工进行年度激励。

2、报告期内，公司离退休职工人员无需承担相关费用。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公司依据《公司法》及非上市公众公司的相关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了三会治理结构，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等，对三会的成员资格、召开程序、议事规则、提案、表决程序等作了详细的规定。为了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至此，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治理机构及相关制度。

公司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规范运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要求，没有损害股东合法利益的情

况。已做出的三会决议均能得到切实的执行。公司董事、监事均符合《公司法》及相关规定的任职要求，能按照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职责。公司完善了股东保护等相关制度，注重保护股东表决权、知情权、质询权及参与权，在制度层面切实完善和保护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利。

《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股东参会资格及董事会的授权原则做了明确规定，在制度设计方面确保中小股东与大股东享有平等权利。公司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细化投资者参与公司管理及股东权利保护的相关事项，并通过信息披露与交流加强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以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公司重要的人事变动、对外投资、融资、关联交易、担保等事项均按照公司制定的相应规章制度进行有效管理，确保各位股东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能够独立行使权力及履行职责，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本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保持独立、自主经营。公司具有独立的财务管理机构、销售管理系统、研发机构体系，行政管理部门，实现了经营和管理的独立性。同时，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相互分开。

(一) 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销售系统，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供应、销售部门和渠道，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并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交易，不存在因与关联方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的独立性受到不利影响的情况。公司控股股东书面承诺不从事与公司构成同业相竞争的业务，保证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公司在业务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已明显分开。

(二) 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并完全独立运营，公司具有开展业务所需的技术、设备、设施、场所等，并拥有合法的所有权或使用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在资产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已明显分开。

（三）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产生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离；公司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在人员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已明显分开。

（四）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财务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不存在兼职情形；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受控股股东干预。公司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在财务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已明显分开。

（五）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依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按照法定程序制订了《公司章程》并设置了相应的组织机构，建立了以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各机构、部门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行使职权。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场所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的机构独立。

（六）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除本公司之外的任何在其控制下的其他企业。

（四）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已建立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建立了《会计核算制度》、《应付账款管理制度》、《应收账款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制度》、《财务票据及印鉴管理的制度》、《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和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相关制度，确保信息披露质量。

四、投资者保护

（一）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提供网络投票。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3,245,076 股，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大信审字[2024]第 39-00007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22 层 2206
审计报告日期	2024 年 4 月 26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郭颖涛 2 年 丁从娜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40

一、 审计意见

大信审字[2024]第 39-00007 号

我们审计了上海埃维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埃维股份”）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二十九）。埃维股份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汽车设计服务。2023 年度埃维股份确认的营业收入 35,407.47 万元。由于营业收入是埃维股份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公司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与收入确认相关的领域所使用的假设和估计的合理性，我们执行的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评估和测试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

2、检查主要客户合同相关条款，识别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获取收入明细表，对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合同、验收报告或结算单、签收单等支持性文件；

4、获取收入明细表，区别不同收入类型，结合同行业公司数据，执行分析性程序，判断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5、就报告期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合同、验收报告或结算单、签收单等，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6、根据客户合同的特点和性质，选取样本执行函证程序以确认应收账款余额、营业收入金额、销售回款金额等。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郭颖涛

中国注册会计师：丁从娜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24,248,485.37	47,180,512.15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二）	506,486.76	144,807.6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三）	1,001,995.40	7,382,344.50
应收账款	五（四）	141,496,817.09	88,969,478.01
应收款项融资	五（五）	3,191,486.60	500,000.00
预付款项	五（六）	66,118.95	22,224.00
其他应收款	五（七）	2,991,613.06	1,398,723.3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五（八）	97,540,633.27	103,309,123.5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九）	3,769,924.67	208.91
流动资产合计		274,813,561.17	248,907,422.1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十）	5,710,377.59	8,690,650.7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十一）	7,516,996.62	781,069.29
无形资产	五（十二）	6,753,868.28	1,161,374.1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三）	182,281.60	617,178.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四）	2,302,695.31	4,692,992.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五）	116,100.00	222,421.8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582,319.40	16,165,686.93

资产总计		297,395,880.57	265,073,109.0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六）	10,000,000.00	12,928,565.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十七）	24,287,289.02	35,140,236.9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十八）	72,995,418.66	78,386,452.51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九）	17,481,078.51	12,201,369.49
应交税费	五（二十）	3,045,883.48	5,837,077.74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一）	1,365,322.52	788,947.7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二）	1,660,873.01	614,404.15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三）	2,472,429.20	2,117,842.79
流动负债合计		133,308,294.40	148,014,896.3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二十四）	5,772,316.4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十四）	286,438.9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58,755.40	
负债合计		139,367,049.80	148,014,896.3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二十五）	23,250,001.00	23,250,00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二十六）	3,567,225.53	3,567,225.5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二十七）	11,625,000.50	8,696,858.6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八）	119,586,603.74	81,544,127.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8,028,830.77	117,058,212.7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8,028,830.77	117,058,212.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97,395,880.57	265,073,109.09

法定代表人：张庆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洁

会计机构负责人：靳雯舒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526,767.50	46,325,482.30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6,486.76	144,807.6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01,995.40	7,287,641.38
应收账款	十三（一）	145,451,717.68	85,084,376.07
应收款项融资		3,191,486.60	500,000.00
预付款项		21,607.40	22,224.00
其他应收款	十三（二）	14,413,111.81	55,743,076.3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63,597,341.90	38,913,779.0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769,924.67	
流动资产合计		254,480,439.72	234,021,386.8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456,934.26	6,785,634.4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213,921.03	401,397.43
无形资产		6,753,868.28	1,161,374.1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82,281.60	617,178.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92,667.79	2,965,893.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6,100.00	222,421.8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115,772.96	12,153,900.50
资产总计		270,596,212.68	246,175,287.3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7,428,565.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9,372,879.80	37,813,630.7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2,995,418.66	77,091,762.19
应付职工薪酬		14,522,599.48	8,616,853.67
应交税费		2,141,181.22	4,582,930.90
其他应付款		1,267,131.07	682,028.3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0,733.24	352,005.68
其他流动负债		1,993,287.25	1,472,507.37
流动负债合计		132,893,230.72	138,040,283.9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661,251.5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61,251.54	
负债合计		135,554,482.26	138,040,283.9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23,250,001.00	23,250,00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67,225.53	3,567,225.5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625,000.50	8,696,858.6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6,599,503.39	72,620,918.2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5,041,730.42	108,135,003.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0,596,212.68	246,175,287.33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	2022年
一、营业总收入		354,074,725.35	279,274,798.63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九）	354,074,725.35	279,274,798.6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05,206,433.52	233,842,782.24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九）	243,496,137.33	183,870,394.2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	1,562,349.70	944,480.03
销售费用	五（三十一）	6,305,057.34	4,652,920.63
管理费用	五（三十二）	29,738,894.08	19,382,549.17
研发费用	五（三十三）	23,069,128.38	24,241,447.48

财务费用	五（三十四）	1,034,866.69	750,990.67
其中：利息费用		1,253,247.76	558,536.86
利息收入		253,658.51	70,022.19
加：其他收益	五（三十五）	2,847,875.87	2,900,815.7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六）	18,816.40	48,824.8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七）	361,679.14	-71,044.1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八）	-3,439,498.39	-5,457,250.2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九）	26,548.67	37,212.4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683,713.52	42,890,575.11
加：营业外收入	五（四十）	112,908.94	52,601.42
减：营业外支出	五（四十一）	595,610.73	271,097.5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201,011.73	42,672,078.97
减：所得税费用	五（四十二）	4,230,392.68	3,804,497.3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970,619.05	38,867,581.5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970,619.05	38,867,581.5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970,619.05	38,867,581.5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3,970,619.05	38,867,581.5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3,970,619.05	38,867,581.5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89	1.6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89	1.67

法定代表人：张庆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洁

会计机构负责人：靳雯舒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营业收入	十三 (三)	342,434,066.27	273,043,364.96
减：营业成本	十三 (三)	257,390,678.99	202,894,442.68
税金及附加		965,175.95	601,819.31
销售费用		6,031,226.65	3,888,682.69
管理费用		27,715,494.56	16,539,648.07
研发费用		15,921,142.84	13,260,155.46
财务费用		918,164.24	561,752.43
其中：利息费用		1,131,286.69	415,328.28
利息收入		237,387.87	64,055.40
加：其他收益		1,894,539.77	2,178,689.2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三 (四)	18,816.40	48,824.8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1,679.14	-71,044.1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66,204.32	-5,300,242.0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548.67	37,212.4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527,562.70	32,190,304.70
加：营业外收入		101,658.94	9,501.42
减：营业外支出		595,610.73	271,097.5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033,610.91	31,928,708.56
减：所得税费用		3,126,882.86	3,365,185.1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906,728.05	28,563,523.3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906,728.05	28,563,523.3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906,728.05	28,563,523.3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	2022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1,182,008.65	313,475,863.9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三）	5,215,529.93	4,226,963.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6,397,538.58	317,702,827.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2,652,393.49	131,439,665.8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1,097,302.25	129,403,777.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090,290.45	11,361,742.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三）	13,147,879.57	6,253,322.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7,987,865.76	278,458,508.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90,327.18	39,244,319.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16,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816.40	48,824.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0.00	42,0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48,816.40	16,090,874.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84,700.00	8,239,673.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	16,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84,700.00	24,239,673.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5,883.60	-8,148,798.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1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1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500,000.00	9,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40,835.75	6,410,830.8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三）	3,964,980.25	1,324,298.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05,816.00	17,235,129.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05,816.00	-5,235,129.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932,026.78	25,860,391.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180,512.15	21,320,120.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248,485.37	47,180,512.15

法定代表人：张庆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洁

会计机构负责人：靳雯舒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	2022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3,553,446.49	306,905,232.5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205,009.84	3,894,553.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2,758,456.33	310,799,785.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093,819.88	183,975,936.6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7,747,249.79	72,029,043.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952,819.62	8,157,830.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858,946.16	5,582,108.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1,652,835.45	269,744,920.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94,379.12	41,054,865.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16,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816.40	48,824.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0.00	42,0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48,816.40	16,090,874.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84,700.00	5,951,784.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	16,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84,700.00	21,951,784.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5,883.60	-5,860,909.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75,327.42	6,293,814.1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93,124.66	757,370.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68,452.08	15,051,184.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8,452.08	-10,051,184.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798,714.80	25,142,771.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325,482.30	21,182,710.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526,767.50	46,325,482.30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250,001.00				3,567,225.53				8,696,858.62		81,544,127.60		117,058,212.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 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250,001.00				3,567,225.53				8,696,858.62		81,544,127.60		117,058,212.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928,141.88			38,042,476.14		40,970,618.0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3,970,619.05		43,970,619.0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928,141.88		-5,928,142.91		-3,000,001.03	
1. 提取盈余公积								2,928,141.88		-2,928,141.8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00,001.03		-3,000,001.03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3,250,001.00			3,567,225.53				11,625,000.50		119,586,603.74	158,028,830.77

项目	2022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9,823,113.00				3,567,225.53				5,840,506.28		54,958,260.23	84,189,105.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823,113.00				3,567,225.53				5,840,506.28		54,958,260.23	84,189,105.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426,888.00								2,856,352.34		26,585,867.37	32,869,107.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867,581.58	38,867,581.5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856,352.34		-8,854,826.21			-5,998,473.87	
1. 提取盈余公积							2,856,352.34		-2,856,352.3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998,473.87			-5,998,473.87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3,426,888.00									-3,426,888.00		
四、本期末余额	23,250,001.00				3,567,225.53				8,696,858.62		81,544,127.60	117,058,212.75

法定代表人：张庆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洁

会计机构负责人：靳雯舒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250,001.00				3,567,225.53				8,696,858.62		72,620,918.25	108,135,003.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250,001.00				3,567,225.53				8,696,858.62		72,620,918.25	108,135,003.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928,141.88		23,978,585.14	26,906,727.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906,728.05	29,906,728.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928,141.88		-5,928,142.91		-3,000,001.03
1. 提取盈余公积								2,928,141.88		-2,928,141.8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00,001.03		-3,000,001.03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3,250,001.00				3,567,225.53				11,625,000.50		96,599,503.39	135,041,730.42

项目	2022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9,823,113.00				3,567,225.53				5,840,506.28		56,339,109.08	85,569,953.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823,113.00				3,567,225.53				5,840,506.28		56,339,109.08	85,569,953.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426,888.00								2,856,352.34		16,281,809.17	22,565,049.5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563,523.38	28,563,523.3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3,426,888.00												
四、本年期未余额	23,250,001.00				3,567,225.53						8,696,858.62	72,620,918.25	108,135,003.40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公司名称：上海埃维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4072977902E

成立日期：2013年7月11日

注册资本：2,325.0001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园区路350号5幢1层A区

法人代表：张庆才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二）企业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摩托车及零部件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计算器设备销售；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3D打印基础材料销售；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智能机器人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互联网设备销售；软件销售；软件开发；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本财务报告于2024年4月26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四）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报告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1家，较上期减少1家，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制定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12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重要性标准确定的方法和选择依据

1. 财务报表项目的重要性

本公司确定财务报表项目重要性，以是否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作出经济决策为原则，从性质和金额两方面考虑。财务报表项目金额的重要性，以相关项目占资产总额、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总额、营业收入、净利润的一定比例为标准；财务报表项目性质的重要性，以是否属于日常经营活动、是否导致盈亏变化、是否影响监管指标等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有较大影响的因素为依据。

2.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明细项目的重要性

本公司确定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明细项目的重要性，在财务报表项目重要性基础上，以具体项目占该项目一定比例，或结合金额确定，同时考虑具体项目的性质。某些项目对财务报表而言不具有重要性，但可能对附注而言具有重要性，仍需要在附注中单独披露。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相关重要性标准为：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占相应应收款项金额的10%以上，且金额超过200万元
重要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影响坏账准备转回占当期坏账准备转回的10%以上，且金额超过200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占相应应收款项10%以上，且金额超过200万元
账龄超过1年以上的重要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	占应付账款或其他应付款余额10%以上，且金额超过100万元

（六）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

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七）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作为基础予以确定。具备以下三个要素的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对其控制：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因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2）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母公司的库存股，作为股东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3）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4）处置子公司的会计处理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八）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 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参与方，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为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则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合营企业合营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为非合营方，根据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十）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1）金融资产

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本公司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该类金融资产后续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该类金融资产后续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转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2.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3. 金融工具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得以解除的，终止确认已解除的部分。如果现有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被实质性修改，终止确认现有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十一）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范围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坏账准备。

2.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1）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2）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3）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方法，即始终按相当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3.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

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

4. 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计量坏账准备的方法

（1）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除单项认定的应收款项，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3：合并范围外关联方组合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对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采用按客户应收款项发生日作为计算账龄的起点，对于存在多笔业务的客户，账龄的计算根据每笔业务对应发生的日期作为账龄发生日期分别计算账龄最终收回的时间。

③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进行单项认定并计提坏账准备，对发生诉讼、客户已破产、财务发生重大困难等的应收款项单项认定，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和单项计提的判断标准同不含融资成分的认定标准一致。

5. 其他金融资产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除租赁应收款以外的长期应收款等，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计量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时，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考虑了以下因素：

(1)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根据款项性质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投标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3：房租押金及其他

其他应收款组合 4：关联方往来

(2)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参考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的说明。

(3)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标准

参考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的说明。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合同履约成本按单个项目为核算对象归集成本，包括人工薪酬成本、服务采购成本、其他直接成本和其他间接费用等。存货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对合同履约成本，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预计项目总成本超过项目预计总收入并扣除相关税费的部分，计提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在项目完工时转销，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计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十三）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1. 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参照附注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

2.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债务重组准则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有关规定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十五）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包括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十六）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计算机及电子设备、办公设备、运输设备、机器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所有固定资产均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33.33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33.3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25.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10.00

（十七）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主要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以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依据。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十八）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2.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下表列示进行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和摊销方法：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软件	5	年限平均法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确认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3.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研发支出的范围主要依据公司的研究开发项目情况制定，主要包括职工薪酬、折旧费用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

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二十）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二十二）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三）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合同开始日，本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参照本公司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因对价形式以外的原因而发生变动的，作为可变对价处理。

本公司应付客户（或向客户购买本公司商品的第三方）对价的，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或所建造的资产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准则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

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本公司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即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及其他产品前能够控制该产品，则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认。

3.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主要为汽车设计项目服务等履约义务，公司收入确认具体方法如下：

（1）技术委托服务

适用于以成果交付的汽车设计服务，合同中约定对事先明确的成果进行验收。公司在向客户交付成果后，经客户验收确认收入。

（2）技术支持服务

适用于以工作量交付的汽车设计服务，合同中约定相关的收费标准，以实际工作量结算，公司在提供相关服务后，按照与客户确认的工作量和收费标准确认收入。

（二十四）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合同取得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用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存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对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行成本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取得合同的增量成本形成的资产的摊销年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的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五）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二十六）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的确认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的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七）租赁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将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已扣除租赁激励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

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2）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时需支付的款项等。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即本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

2.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以及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以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对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租金收入。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入账价值中。

（二十八）重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2 年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应当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报

告期期初财务报表项目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6%、1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等流转税	5%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等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等流转税	2%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上海埃维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
上海英赛迅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上海埃维泓屹科技有限公司)	15%
埃维科技(嘉兴)有限公司	25%

(二) 重要税收优惠及批文

上海埃维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12月14日,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GR202231007763《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2022年度至2024年度,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上海英赛迅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上海埃维泓屹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11月18日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GR202131001224《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2021年度至2023年度,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24,248,485.37	47,180,512.15
合计	24,248,485.37	47,180,512.15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6,486.76	144,807.62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506,486.76	144,807.62
合计	506,486.76	144,807.62

(三)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54,732.00	7,770,888.95
商业承兑汇票		
小计	1,054,732.00	7,770,888.95
减：坏账准备	52,736.60	388,544.45
合计	1,001,995.40	7,382,344.50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初终止确认金额	期初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	83,340.00	3,176,521.45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00,000.00	83,340.00	3,176,521.45

3. 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为 335,807.85 元。

(四)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47,846,329.90	93,850,713.64
1 至 2 年	4,001,919.88	3,083,959.40
2 至 3 年	160,000.00	227,966.69
3 至 4 年		11,269,132.00
小计	152,008,249.78	108,431,771.73
减：坏账准备	10,511,432.69	19,462,293.72
合计	141,496,817.09	88,969,478.0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75,808.00	1.04	1,575,808.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0,432,441.78	98.96	8,935,624.69	5.94
其中：组合 1：账龄组合	150,432,441.78	98.96	8,935,624.69	5.94
合计	152,008,249.78	100.00	10,511,432.69	6.92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820,866.60	10.90	11,820,866.6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6,610,905.13	89.10	7,641,427.12	7.91
其中：组合 1：账龄组合	96,610,905.13	89.10	7,641,427.12	7.91
合计	108,431,771.73	100.00	19,462,293.72	17.95

(1)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依据
轻橙时代（深圳）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433,410.00	1,433,41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恒大恒驰新能源汽车研究院（上海）有限公司	142,398.00	142,398.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575,808.00	1,575,808.00		

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依据
铠龙东方汽车有限公司	2,566,500.00	2,566,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东途腾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7,748,000.00	7,748,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华晨雷诺金杯汽车有限公司	1,393,050.60	1,393,050.6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宝能创酷汽车设计有限公司	113,316.00	113,31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1,820,866.60	11,820,866.60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组合 1：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47,508,879.90	7,537,263.21	5.11	93,850,713.64	5,787,348.82	6.17
1 至 2 年	2,763,561.88	1,272,222.03	46.04	1,591,500.00	739,655.31	46.48
2 至 3 年	160,000.00	126,139.45	78.84	214,059.49	159,790.99	74.65
3 至 4 年				954,632.00	954,632.00	100.00
合计	150,432,441.78	8,935,624.69		96,610,905.13	7,641,427.12	

3. 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820,866.60	1,575,808.00		11,820,866.60		1,575,808.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641,427.12	2,143,697.06		849,499.49		8,935,624.69
合计	19,462,293.72	3,719,505.06		12,670,366.09		10,511,432.69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为 12,670,366.09 元。

其中：本期实际核销的重要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广东途腾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设计费	7,748,000.00	无法收回	核销审批程序	否
铠龙东方汽车有限公司	设计费	2,566,500.00	无法收回	核销审批程序	否
华晨雷诺金杯汽车有限公司	设计费	1,393,050.60	无法收回	核销审批程序	否
领途汽车有限公司	设计费	415,440.00	无法收回	核销审批程序	否
山东德瑞博新能源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设计费	410,000.00	无法收回	核销审批程序	否
宝能创酷汽车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费	113,316.00	无法收回	核销审批程序	否
观致汽车有限公司	设计费	24,059.49	无法收回	核销审批程序	否
合计		12,670,366.0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78,580,592.97	51.69	4,015,233.61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620,998.03	6.99	1,010,086.34
合创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7,573,888.50	4.98	387,003.08
长春富维安道拓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	4,844,725.23	3.19	247,550.99
长春众致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4,268,612.05	2.81	218,113.33
合计	105,888,816.78	69.66	5,877,987.35

(五) 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3,191,486.60	500,000.00
合计	3,191,486.60	500,000.00

(六) 预付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6,118.95	100.00	22,224.00	100.00
合计	66,118.95	100.00	22,224.00	100.00

(七)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991,613.06	1,398,723.39
合计	2,991,613.06	1,398,723.39

1.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692,834.80	1,056,062.54
1 至 2 年	174,690.00	67,442.85
2 至 3 年	40,000.00	52,999.68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286,726.24
5 年以上	173,542.56	5,000.00
小计	3,081,067.36	1,468,231.31
减：坏账准备	89,454.30	69,507.92
合计	2,991,613.06	1,398,723.39

(2) 按款项性质披露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用金	13,048.65	128,304.21
保证金	2,180,000.00	709,000.00
押金及其他	888,018.71	630,927.10
减：坏账准备	89,454.30	69,507.92
合计	2,991,613.06	1,398,723.3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69,507.92			69,507.92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1,795.06			61,795.06
本期转回	5,993.88			5,993.88
本期转销或核销	35,854.80			35,854.8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9,454.30			89,454.30

(4) 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备用金组合	6,415.21		5,762.78			652.43
房租押金及其他组合	63,092.71	61,795.06	231.10	35,854.80		88,801.87
合计	69,507.92	61,795.06	5,993.88	35,854.80		89,454.30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金额为 35,854.80 元，无重要其他应收款核销。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长春一汽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552,000.00	1 年以内	17.92	
上海奂亿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	347,050.81	1 年以 内、5 年 以上	11.26	34,705.08
重庆多拉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300,000.00	1 年以内	9.74	
东风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271,000.00	1 年以内	8.80	
上海市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	押金	255,876.00	1 年以内	8.30	25,587.60
合计		1,725,926.81		56.02	60,292.68

(八)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履约成本	97,540,633.27		97,540,633.27	103,309,123.58		103,309,123.58
合计	97,540,633.27		97,540,633.27	103,309,123.58		103,309,123.58

(九)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上市发行费用	2,360,113.19	
预缴所得税	1,409,811.48	
待抵扣进项税额		208.91
合计	3,769,924.67	208.91

(十) 固定资产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685,496.25	8,690,650.70
固定资产清理	24,881.34	
合计	5,710,377.59	8,690,650.70

1. 固定资产

项目	机器设备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99,283.49	13,821,691.57	593,181.45	5,397.35	15,119,553.86
2. 本期增加金额		466,462.10	271,600.00	14,823.98	752,886.08
(1) 购置		466,462.10	271,600.00	14,823.98	752,886.08
3. 本期减少金额		1,153,456.23			1,153,456.23
(1) 处置或报废		1,153,456.23			1,153,456.23
4. 期末余额	699,283.49	13,134,697.44	864,781.45	20,221.33	14,718,983.7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33,254.94	5,872,062.65	323,435.64	149.93	6,428,903.16
2. 本期增加金额	69,928.32	3,543,634.18	116,415.22	3,181.47	3,733,159.19
(1) 计提	69,928.32	3,543,634.18	116,415.22	3,181.47	3,733,159.19
3. 本期减少金额		1,128,574.89			1,128,574.89
(1) 处置或报废		1,128,574.89			1,128,574.89
4. 期末余额	303,183.26	8,287,121.94	439,850.86	3,331.40	9,033,487.46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96,100.23	4,847,575.50	424,930.59	16,889.93	5,685,496.25
2. 期初账面价值	466,028.55	7,949,628.92	269,745.81	5,247.42	8,690,650.70

2. 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24,881.34	
合计	24,881.34	

(十一)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726,796.81	2,726,796.81
2. 本期增加金额	8,290,431.58	8,290,431.58
3. 本期减少金额	2,726,796.81	2,726,796.81
4. 期末余额	8,290,431.58	8,290,431.5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945,727.52	1,945,727.52
2. 本期增加金额	1,154,673.66	1,154,673.66
(1) 计提	1,154,673.66	1,154,673.66
3. 本期减少金额	2,326,966.22	2,326,966.22
4. 期末余额	773,434.96	773,434.96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516,996.62	7,516,996.62
2. 期初账面价值	781,069.29	781,069.29

(十二)无形资产

项目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070,669.37	2,070,669.37
2. 本期增加金额	5,991,596.46	5,991,596.46
(1) 购置	5,991,596.46	5,991,596.46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8,062,265.83	8,062,265.8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909,295.24	909,295.24
2. 本期增加金额	399,102.31	399,102.31
(1) 计提	399,102.31	399,102.31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308,397.55	1,308,397.55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753,868.28	6,753,868.28
2. 期初账面价值	1,161,374.13	1,161,374.13

(十三)长期待摊费用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617,178.79	127,522.94	562,420.13		182,281.60
合计	617,178.79	127,522.94	562,420.13		182,281.60

(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1,598,043.54	10,653,623.59	2,988,051.91	19,920,346.09
可抵扣亏损	416,740.09	2,778,267.28	1,687,078.87	11,247,192.44
租赁税会差异	287,911.68	1,919,411.18	17,861.40	119,075.99
小计	2,302,695.31	15,351,302.05	4,692,992.18	31,286,614.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租赁税会差异	286,438.98	1,909,593.19		
小计	286,438.98	1,909,593.19		

(十五)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116,100.00		116,100.00	222,421.84		222,421.84
合计	116,100.00		116,100.00	222,421.84		222,421.84

(十六)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条件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10,500,000.00
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		2,428,565.00
合计	10,000,000.00	12,928,565.00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保证人张庆才、刘微为本公司 10,000,000.00 元的银行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十七) 应付账款

1. 按账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4,017,211.52	34,798,004.46
1 年以上	270,077.50	342,232.50
合计	24,287,289.02	35,140,236.96

本公司期末不存在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十八)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1,904,367.29	72,846,512.32
1年以上	21,091,051.37	5,539,940.19
合计	72,995,418.66	78,386,452.51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情况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未结转原因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13,698,478.00	技术委托项目未完全验收
岚图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5,014,100.00	技术委托项目未完全验收
合计	18,712,578.00	

(十九)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2,201,369.49	178,635,825.90	173,356,116.88	17,481,078.5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434,930.80	8,434,930.80	
合计	12,201,369.49	187,070,756.70	181,791,047.68	17,481,078.51

2. 短期职工薪酬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201,369.49	166,677,794.46	161,398,085.44	17,481,078.51
职工福利费		3,736,497.44	3,736,497.44	
社会保险费		5,227,495.41	5,227,495.41	
其中：医疗保险费		4,985,898.04	4,985,898.04	
工伤保险费		134,974.42	134,974.42	
生育保险费		106,622.95	106,622.95	
住房公积金		2,994,038.59	2,994,038.59	
合计	12,201,369.49	178,635,825.90	173,356,116.88	17,481,078.51

3. 设定提存计划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8,151,857.94	8,151,857.94	
失业保险费		283,072.86	283,072.86	
合计		8,434,930.80	8,434,930.80	

(二十)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94,212.31	1,127,264.36
企业所得税		3,105,683.85
个人所得税	2,140,748.53	1,491,403.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710.62	56,363.21
教育费附加	23,826.37	33,817.93
地方教育附加	15,884.25	22,545.29
印花税	31,501.40	
合计	3,045,883.48	5,837,077.74

(二十一)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65,322.52	788,947.70
合计	1,365,322.52	788,947.70

1.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保金	19,250.00	41,083.03
代收代付款		28,622.47
报销款及其他	1,346,072.52	719,242.20
合计	1,365,322.52	788,947.70

本公司期末不存在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二十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660,873.01	614,404.15
合计	1,660,873.01	614,404.15

(二十三)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结转销项税额	2,372,429.20	1,369,886.34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100,000.00	747,956.45
合计	2,472,429.20	2,117,842.79

(二十四)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8,133,000.64	625,455.56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699,811.21	11,051.41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660,873.01	614,404.15
合计	5,772,316.42	

(二十五)股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其他	小计	
刘微	7,522,012.00			7,522,012.00
上海昊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15,691.00			4,015,691.00
陈亮	3,794,269.00			3,794,269.00
刘海龙	3,110,042.00			3,110,042.00
郭庆松	3,109,948.00			3,109,948.00
横琴睿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69,391.00			1,169,391.00
广东睿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睿和新三板添利私募股权基金	523,723.00			523,723.00
齐冲	4,105.00			4,105.00
杨静	586.00			586.00
任翔	117.00			117.00
邱洪强	117.00			117.00
合计	23,250,001.00			23,250,001.00

(二十六)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567,225.53			3,567,225.53
合计	3,567,225.53			3,567,225.53

(二十七)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696,858.62	2,928,141.88		11,625,000.50
合计	8,696,858.62	2,928,141.88		11,625,000.5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金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00%可不再提取。本期提取 2,928,141.88 元的法定盈余公积后，累计金额已达到注册资本的 50.00%。

(二十八)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1,544,127.60	54,958,260.2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1,544,127.60	54,958,260.23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970,619.05	38,867,581.58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928,141.88	2,856,352.34
应付普通股股利	3,000,001.03	9,425,361.87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9,586,603.74	81,544,127.60

(二十九)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54,074,725.35	243,496,137.33	279,103,006.63	183,715,279.07
其他业务			171,792.00	155,115.19
合计	354,074,725.35	243,496,137.33	279,274,798.63	183,870,394.26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分解信息

收入类别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业务类型：		
技术委托服务	244,253,769.42	156,759,749.50
技术支持服务	109,820,955.93	86,736,387.83
合计	354,074,725.35	243,496,137.33

(三十)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53,273.32	415,489.95
教育费附加	391,963.98	249,293.97
车船使用税	261,309.31	166,195.98
印花税	255,443.09	113,500.13
车船税	360.00	
合计	1,562,349.70	944,480.03

(三十一)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413,176.03	4,334,499.81
差旅费	460,723.01	152,956.40
业务招待费	318,884.91	157,206.26
办公费	33,677.93	8,258.16
材料费	69,300.00	
折旧摊销	9,295.46	
合计	6,305,057.34	4,652,920.63

(三十二)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038,296.25	10,907,659.44
办公费	592,854.30	470,611.03
差旅费	892,941.38	807,957.77
租赁及物业费	1,320,667.24	1,316,220.32
服务费	2,295,656.11	2,281,857.02
业务招待费	2,593,775.15	629,861.83
折旧摊销	3,004,703.65	2,968,381.76
合计	29,738,894.08	19,382,549.17

(三十三)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3,035,989.15	24,196,144.40
固定资产折旧	33,139.23	45,303.08
合计	23,069,128.38	24,241,447.48

(三十四)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253,247.76	558,536.86
减：利息收入	253,658.51	70,022.19
手续费支出	35,277.44	262,476.00
合计	1,034,866.69	750,990.67

(三十五)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大众经济城返款	1,214,000.00	444,000.00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税收优惠	761,875.87	1,631,815.75	与收益相关
颛桥扶持资金	430,000.00	7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四上企业奖励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张江专项资金	125,000.00	125,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企认定资助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	8,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扩岗补助	4,500.00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就业补贴	3,000.00		与收益相关
一次性扩岗补助	1,500.00		与收益相关
小巨人工程项目扶持资金区配套资金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847,875.87	2,900,815.75	

(三十六)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8,816.40	48,824.89
合计	18,816.40	48,824.89

(三十七)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1,679.14	-71,044.12
合计	361,679.14	-71,044.12

(三十八)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信用减值损失	335,807.85	-120,349.65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	-3,719,505.06	-5,342,883.57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55,801.18	5,983.02
合计	-3,439,498.39	-5,457,250.20

(三十九)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收益	26,548.67	37,212.40
合计	26,548.67	37,212.40

(四十)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金收入	40,750.00	52,600.00	40,750.00
其他	72,158.94	1.42	72,158.94
合计	112,908.94	52,601.42	112,908.94

(四十一)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税收滞纳金	162,223.58	281.84	162,223.58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216,589.29	
其他	433,387.15	54,226.43	433,387.15
合计	595,610.73	271,097.56	595,610.73

(四十二)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53,656.83	4,171,928.42
递延所得税费用	2,676,735.85	-367,431.03
合计	4,230,392.68	3,804,497.3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金 额
利润总额	48,201,011.7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230,151.7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27,406.1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95,741.6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285.7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影响	-54,251.87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3,460,369.26
所得税费用	4,230,392.68

(四十三)现金流量表

1. 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53,658.51	70,022.19
政府补助收入	2,105,929.08	1,269,000.00
收到其他经营性往来款	2,855,942.34	2,887,941.26
合计	5,215,529.93	4,226,963.4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支出	35,277.44	262,476.00
付现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等	6,142,272.14	4,518,297.66
支付其他经营性往来款	6,970,329.99	1,472,548.85
合计	13,147,879.57	6,253,322.51

2. 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付款额支出	1,526,980.25	1,324,298.37
上市中介机构服务费	2,438,000.00	
合计	3,964,980.25	1,324,298.37

(四十四)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3,970,619.05	38,867,581.58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3,439,498.39	5,457,250.2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3,733,159.19	2,279,988.94
使用权资产折旧	1,154,673.66	1,143,716.09
无形资产摊销	399,102.31	195,805.5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62,420.13	709,041.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548.67	-37,212.4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6,589.29
净敞口套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1,679.14	71,044.1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53,247.76	558,536.8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816.40	-48,824.8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90,296.87	-367,431.0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6,438.9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768,490.31	-46,698,108.9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707,757.67	25,214,692.9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433,471.95	11,681,649.1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90,327.18	39,244,319.2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4,248,485.37	47,180,512.1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7,180,512.15	21,320,120.5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932,026.78	25,860,391.60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4,248,485.37	47,180,512.1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4,248,485.37	47,180,512.15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248,485.37	47,180,512.15

(四十五)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项目	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78,396.70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568,598.01

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见附注五、(十一)。

六、研发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3,035,989.15	24,196,144.40
固定资产折旧	33,139.23	45,303.08
合计	23,069,128.38	24,241,447.48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3,069,128.38	24,241,447.48
资本化研发支出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减少 1 家，全资子公司埃维科技（嘉兴）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1 日注销。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英赛迅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技术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九、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大众经济城返款	1,214,000.00	444,000.00
颀桥扶持资金	430,000.00	70,000.00
四上企业奖励	200,000.00	
张江专项资金	125,000.00	125,000.00
高企认定资助	100,000.00	
四上高新技术贷款补贴	19,929.08	
上海市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	8,000.00	
上海市扩岗补助	4,500.00	30,000.00
深圳就业补贴	3,000.00	
一次性扩岗补助	1,500.00	
小巨人工程项目扶持资金区配套资金		600,000.00
合计	2,105,929.08	1,269,000.00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金融工具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主要金融风险为：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递交的阅读工作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及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短期借款、其他流动负债。相关金融工具详见于附注披露。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应收款项和应收款项融资。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账款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详见附注“五、(四)”。

3. 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应收款项融资中核算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的交易对手是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银行，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时刻关注流动性以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

1. 非衍生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分析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应付账款	24,017,211.52		77.50	270,000.00	24,287,289.02
其他应付款	1,321,536.69		17,258.03	26,527.80	1,365,322.52
其他流动负债	2,472,429.20				2,472,429.20
合计	37,811,177.41		17,335.53	296,527.80	38,125,040.74

项目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2,928,565.00				12,928,565.00
应付账款	34,798,004.46	77.50		342,155.00	35,140,236.96
其他应付款	737,157.07	17,258.03	15,282.60	19,250.00	788,947.70
其他流动负债	2,117,842.79				2,117,842.79
合计	50,581,569.32	17,335.53	15,282.60	361,405.00	50,975,592.45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

(一)按公允价值层级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分析

项目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期末余额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506,486.76			506,486.76
1. 分类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506,486.76			506,486.7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06,486.76			506,486.76

(二)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层级	估值技术及主要输入参数	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参数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第一层级	公司持有的上市公司股权投资,以期末股票收盘价为公允价值的确定基础。	股票收盘价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报告期无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四)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报告期无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名称	实际控制人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实际控制人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张庆才、刘微	32.35	32.35

(二)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

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张庆才	董事长、总经理
刘微	股东、董事、董事会秘书（2023年10月30日辞任董事会秘书）
陈亮	股东、董事、副总经理（2023年10月31日任职副总经理）
刘海龙	股东、董事、副总经理（2023年10月31日任职副总经理）
郭庆松	股东、董事、副总经理（2023年10月31日任职副总经理）
上海昊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17.27%的股东
横琴睿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03%的股东
赵颖文	董事（2023年8月1日任职）
李峰	董事（2023年8月1日离任）
王海雷	独立董事（2023年7月17日任职）
张继堂	独立董事（2023年8月1日任职）
姚宏伟	独立董事（2023年9月27日任职）
王新华	独立董事（2023年7月17日任职，2023年9月27日离任）
尹丽君	监事会主席
王晓菲	职工代表监事
夏雪	监事
石洁	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均在2023年10月31日任职）
张继铭	财务负责人（2023年10月30日离任）
张鑫	实际控制人张庆才的外甥
上海吉岩科技中心	实际控制人张庆才的外甥张鑫曾经控制公司（2023年10月18日注销）

(四)其他利益相关方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宁波羽林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前员工刘大煌控制公司
保定同想汽车设计有限公司	前员工贾伟、耿中元、孙宇廷合计持股 100.00%

(五)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名称	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吉岩科技中心	技术服务费		565,002.48

2.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张庆才	上海埃维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2-9-15	2023-9-12	是
张庆才、刘微	上海英赛迅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0	2022-6-23	2023-6-23	是
张庆才、刘微	上海埃维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6-13	2024-6-13	否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726,511.72	7,287,941.32

(六) 其他利益相关方的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名称	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宁波羽林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42,969.90	83,300.00
保定同想汽车设计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170,207.54	

(七)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张庆才		6,454.99
其他应付款	陈亮		5,147.96
其他应付款	刘海龙		88,822.54
其他应付款	郭庆松		10,919.59
其他应付款	尹丽君	4,725.58	4,775.60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51,469,463.75	89,710,290.54
1 至 2 年	2,895,428.38	3,083,959.40
2 至 3 年	160,000.00	227,966.69
3 至 4 年		11,269,132.00
小计	154,524,892.13	104,291,348.63
减：坏账准备	9,073,174.45	19,206,972.56
合计	145,451,717.68	85,084,376.0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2,398.00	0.09	142,398.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4,382,494.13	99.91	8,930,776.45	5.78
其中：组合 1：账龄	150,421,910.28	97.34	8,930,776.45	5.94
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3,960,583.85	2.56		
合计	154,524,892.13	100.00	9,073,174.45	5.87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820,866.60	11.33	11,820,866.6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2,470,482.03	88.67	7,386,105.96	7.99
其中：组合 1：账龄	92,470,482.03	88.67	7,386,105.96	7.99
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合计	104,291,348.63	100.00	19,206,972.56	18.42

(1)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依据
恒大恒驰新能源汽车研究院（上海）有限公司	142,398.00	142,398.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42,398.00	142,398.00		

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依据
铠龙东方汽车有限公司	2,566,500.00	2,566,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东途腾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7,748,000.00	7,748,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华晨雷诺金杯汽车有限公司	1,393,050.60	1,393,050.6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宝能创酷汽车设计有限公司	113,316.00	113,31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1,820,866.60	11,820,866.60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组合 1：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47,508,879.90	7,537,263.21	5.11	89,710,290.54	5,532,027.66	6.17
1 至 2 年	2,753,030.38	1,267,373.79	46.04	1,591,500.00	739,655.31	46.48
2 至 3 年	160,000.00	126,139.45	78.84	214,059.49	159,790.99	74.65
3 至 4 年				954,632.00	954,632.00	100.00
合计	150,421,910.28	8,930,776.45		92,470,482.03	7,386,105.96	

3. 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820,866.60	142,398.00		11,820,866.60		142,398.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386,105.96	2,394,169.98		849,499.49		8,930,776.45
合计	19,206,972.56	2,536,567.98		12,670,366.09		9,073,174.45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为 12,670,366.09 元。

其中：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重要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广东途腾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设计费	7,748,000.00	无法收回	核销审批程序	否
铠龙东方汽车有限公司	设计费	2,566,500.00	无法收回	核销审批程序	否
华晨雷诺金杯汽车有限公司	设计费	1,393,050.60	无法收回	核销审批程序	否
领途汽车有限公司	设计费	415,440.00	无法收回	核销审批程序	否
山东德瑞博新能源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设计费	410,000.00	无法收回	核销审批程序	否
宝能创酷汽车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费	113,316.00	无法收回	核销审批程序	否
观致汽车有限公司	设计费	24,059.49	无法收回	核销审批程序	否
合计		12,670,366.0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78,580,592.97	50.85	4,015,233.61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620,998.03	6.87	1,010,086.34
合创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7,573,888.50	4.90	387,003.08
长春富维安道拓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	4,844,725.23	3.15	247,550.99
长春众致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4,268,612.05	2.76	218,113.33
合计	105,888,816.78	68.53	5,877,987.35

(二)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413,111.81	55,743,076.37
合计	14,413,111.81	55,743,076.37

1.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4,081,692.74	55,358,224.77
1 至 2 年	174,690.00	93,742.85
2 至 3 年	40,000.00	67,159.68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286,726.24
5 年以上	173,542.56	5,000.00
小计	14,469,925.30	55,810,853.54
减：坏账准备	56,813.49	67,777.17
合计	14,413,111.81	55,743,076.3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11,715,266.07	54,368,779.72
备用金	13,048.65	110,604.21
保证金	2,180,000.00	709,000.00
押金	534,960.58	581,333.42
其他	26,650.00	41,136.19
小计	14,469,925.30	55,810,853.54
减：坏账准备	56,813.49	67,777.17
合计	14,413,111.81	55,743,076.3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67,777.17			67,777.17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0,000.00			30,000.00
本期转回	5,108.88			5,108.88
本期核销或转销	35,854.80			35,854.8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6,813.49			56,813.49

(4) 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或转销	其他变动	
备用金组合	5,530.21		4,877.78			652.43
房租押金及其他组合	62,246.96	30,000.00	231.10	35,854.80		56,161.06
合计	67,777.17	30,000.00	5,108.88	35,854.80		56,813.49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金额为 35,854.80 元，无重要其他应收款核销。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埃维泓屹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11,715,266.07	1 年以内	80.96	
长春一汽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552,000.00	1 年以内	3.82	
重庆多拉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300,000.00	1 年以内	2.07	
东风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271,000.00	1 年以内	1.87	
上海市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	押金	255,876.00	1 年以内	1.77	25,587.60
合计		13,094,142.07		90.49	25,587.60

(三)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42,434,066.27	257,390,678.99	272,871,572.96	202,739,327.49
其他业务			171,792.00	155,115.19
合计	342,434,066.27	257,390,678.99	273,043,364.96	202,894,442.68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分解信息

收入类别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业务类型：		
技术委托服务	232,917,889.74	166,042,785.27
技术支持服务	109,516,176.53	91,347,893.72
合计	342,434,066.27	257,390,678.99

(四)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8,816.40	48,824.89
合计	18,816.40	48,824.89

十四、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	调整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6,548.67	-179,376.89	-179,376.8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105,929.08	1,269,000.00	1,269,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61,679.14	-22,219.23	-71,044.1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82,701.79	-1,906.85	-1,906.85
减：所得税影响额	-301,718.27	159,824.55	152,500.82
合计	1,709,736.83	905,672.48	864,171.32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91	37.97	1.89	1.67	1.89	1.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67	37.11	1.82	1.63	1.82	1.63

上海埃维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6,548.6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105,929.0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61,679.1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82,701.79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011,455.10
减：所得税影响数	-301,718.2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709,736.83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